



## 关于推荐 2021—2025 年吉林省高等学校

### 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

根据《关于组建 2021—2025 年吉林省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,吉教高[2021]4 号)文件精神,学校现开展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申报工作,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分类设置

委员会分设**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**(36 个,申报人只能选择其中 1 个)、**专项工作类指导委员会**(6 个:专业设置、实验室建设、在线教学、创新创业、教师发展、教材建设,申报人可选择多个申报)、**“四新”建设指导委员会**(4 个:新工科、新农科、新医科、新文科,申报人只能选择其中 1 个)三大类,共 46 个(详见附件 1)。

注:三大类之间,申报人可以同时申报,即可以同时是专业类教指委和四新建设指导委员会、专业类教指委和专项工作类指导委员会、专项工作类指导委员会和四新建设指导委员会。

#### 二、委员会性质任务

委员会是教育厅聘请的专家组织,具有非常设学术机构的性质。具体任务详见《通知》

#### 三、委员推荐条件

一般要求副高级以上职称并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 5 年以上。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国家和省级一流专业、一流课程建设负责人以及国家和省级教学名师、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获得者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负责人。其他条件请详见《通知》

另,校外专家是指政府部门、行业、企业及科研院所等单位的专家,富有教育情怀,熟悉教育工作,要有参与校企合作和人才培养两年以上的经历,并能保证参加委员会各项工作的时间。

#### 四、工作步骤

##### 1.各单位、各部门推荐

**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:** 同一个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,每单位推荐校内专家不超过 2 人、校外专家不超过 1 人。**专项工作类指导委员会:** 同一个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,每单位、部门推荐校内专家不超过 1 人、校外专家不超过 1 人。**“四新”建设指导委员会:** 新工科、新农科、新医科、新文科每一个工作指导委员会,每单位、部门推荐校内专家不超过 1 人、校外专家不超过 1 人。

注:校领导推荐工作由对接的单位负责征求意见,在征求校领导意见并经校领导同意后,由单位统一推荐。

##### 2.材料报送

有意向申报的单位、部门,请将《2021—2025 年吉林省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表》(附件 2,命名要求“类别+序号+姓名”,如“专业类 1 某某”或“专项 37 某某”或“四新 43 某某”)和《2021—2025 年吉林省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汇总表》(附件 3,命名要求“xx 单位推荐汇总表”)于 4 月 26 日(周一)下班前统一传至邮箱 419819567@qq.com,不用提交纸质版,谢谢。

##### 3.遴选推荐

学校将按照相关要求严把人选推荐,经校学术组织同意并履行公示程序(公示期不少于 5 天)后向省教育厅进行推荐。

联系人:刘英,内线:81106